

大连金州湾国际机场工程深层地基处理工程（除航站区外）二标段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连金州湾国际机场工程已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大连新机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3】139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大连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其他，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大连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大连金州湾海域

建设规模：主要内容包括机场工程、空管工程、供油工程、航司基地工程。其中机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2条间距2050米的远距跑道，北跑道长3600米，南跑道长3400米；建设50万平方米的航站楼、194个机位的站坪、5万平方米的综合交通中心、17.30万平方米的停车楼，以及供水、供电、货运、机务维修、消防救援等设施。

2.2 招标范围

标段划分：共划分一个标段；是否兼投：否；是否兼中：否。

计划工期/服务期限/供货期限：911日历天。

计划开工/服务开始/供货开始日期2025年02月28日；计划竣工/服务结束/供货结束日期2027年08月28日；

标段名称：大连金州湾国际机场工程深层地基处理工程（除航站区外）二标段施工。

标段编号：210101TP010002080001001。

标段招标范围：包含南一跑道及周边飞行区、东垂滑及周边飞行区、部分工作区等，对上述区域进行深层地基处理施工，包括深层地基处理及土石方工程。投资额约24.5亿元，处理面积约350万平方米（具体内容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标段类别：施工；标段合同估算价：245000万元。

投标保证金金额：50万元；缴纳方式：现金；保函（保险）。

2.3 其他：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也称合格)标准，且不影响相关项目创优。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一级](含)以上并且([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一级](含)以上或者[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一级](含)以上或者[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含)

以上或者[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公路工程一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或者[注册一级建造师·公路工程](含)以上或者[注册一级建造师·港口与航道工程](含)以上或者[注册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含)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共同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且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超过4家。（2）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须具备其在联合体协议中承担的相应工作范围的资质。联合体协议未约定专业分工的，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由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成员共同完成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协议约定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完成的，按照各自专业分工对应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3）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明确联合体各成员对本项目下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承担连带法律责任。该联合体协议须有各成员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计划承担的份额和分工责任的说明。联合体协议和授权书须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4）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其他要求：（1）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辽宁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招投标监管平台--辽宁建设工程信息网(<http://218.60.147.115/cxgk/about.html>)上没有公示期内的不良行为记录。具体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网络查询为准。（3）具有有效的企业在辽基本信息登记单(外省企业)。（4）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经理在近3年无行贿犯罪记录。（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主体信息库（辽宁省工程建设项目主体云库）进行注册登记（具体参见主体云库注册操作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5年01月08日08时00分至2025年01月15日08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联达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盲盒工具<https://xbox.lnzb.com>），在所投标段进行资格确认并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

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2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广联达电子交易平台（投标盲盒工具 <https://xbox.lnzb.com>），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系统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系统）将拒收其投标文件。

5.3 开标地点：辽宁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综合服务系统（开标评标数字化系统 <https://dts.lnzb.com:8888/zjt-bid/>）网上递交。

5.4 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请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登录“辽宁省工程建设项目数字化开标评标系统（<https://dts.lnzb.com:8888/zjt-bid/>）”进行解密）。

6.投标相关事宜

/

7.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审法（评定分离模式）。

8.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定标办法采用集中票决法（直接票决定标法）。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辽宁建设工程信息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辽宁省·大连市),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大连国际机场官网上发布。

10.监督信息

1. 监督部门：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人：张先生，联系方式：0411-86585755。

2. 招标负责人：王静，联系方式：18945640121。

11.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大连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 司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大连市甘井子区迎客路 100 号	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 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室
邮 编：	/	邮 编：	/
联 系 人：	杨工、刘工	联 系 人：	王静、孙悦龙（同异议联系 人）、隋鑫
电 话：	0411-83887878	电 话：	18182807612
电 子 邮 件：	konggangcaigou@163.com	电 子 邮 件：	Dept1@guofa818.com
网 址：	/	网 址：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2025 年 01 月 07 日